

证券代码：839171

证券简称：泰富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泰融创富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HAN SIN HAI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《关于泰融创富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暂不对 2018 年实现的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c）上的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继续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系交易》的公告。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董事 HAN SIN HAI 与董事李莉为夫妻，与董事韩心洋为兄妹，董事李莉与董事李桦为姐弟，以上四人均为本项议案的关联方，应回避表决，导致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全体董事半数，故将该事项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经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需要举行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逐一审议表决，同意提名 HAN SIN HAI、纪经纬、李桦、徐少平、沙永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

会董事候选人，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，其中 HAN SIN HAI、李桦、纪经纬为连任，徐少平、沙永强为新任董事。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。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，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就任之前，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泰融创富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泰融创富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